

证券代码：600301

证券简称：ST 南化

编号：临 2019-14

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参加表决的监事应为 5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5 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向红女士召集，全体监事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监事会认为，致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备财政部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《会计师事务所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》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需求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。本次公司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、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及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部分条款的议案；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 年 12 月 9 日